



計畫摘要

一、計畫名稱：

111 年度「臺中市流域污染總量管制、水污費徵收查核與水污染源稽查計畫」

二、投標單位：

技佳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計畫主持人：

計畫主持人-翁筱琪

四、決標日期：

111/01/04

五、執行結束時間：

111/12/31

六、計畫預算金額：

契約金額新臺幣 860 萬元。

七、中文摘要關鍵詞：

環保許可整合，列管事業稽查，深度查核，事業廢水處理設施功能診斷，總量管制，水污費。

八、中文摘要

為在現有基礎上進一步達成削減污染、改善河川水質，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特辦理 111 年度「臺中市流域污染總量管制、水污費徵收查核與水污染源稽查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希望藉由本計畫落實執行，特別制定推動環保許可整合計畫、水污染源管制工作及持續配合環保署推動總量管制、水污費徵收查核作業等工項，並依照本市河川水體特性及污染來源等積極推動管制規劃，確實掌握本市轄境內之水污染源資料，以利後續管制作業進行。

本計畫執行期程自決標日(111 年 01 月 04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各工作項目總執行率達 100%，茲將執行成果摘要說明如下：

一、推動環保許可整合計畫

1.輔導優先試辦對象：

本計畫已完成 29 家次，去(110)年度環保許可整合試辦對象輔導，其中 27 家經輔導後對於繪製方法皆無其他疑問，且有 24 家業者對於許可整合能提升管理成效持有正面態度，28 家業者表示該污



染流向圖繪製後能清楚瞭解廠區污染概況，21 家業者對於前置諮詢輔導及會審機制能有效縮短許可申請時程表示認同，25 家業者表示諮詢會審機制能清楚瞭解審查意見來加速許可文件之修正，26 家業者支持環保許可整合計畫，23 家業者表示未來提出許可變更時願意加入前置諮詢輔導。

2.輔導擴大對象繪製污染流向圖：

完成 90 家次繪製污染流向圖之輔導，以金屬表面處理業 22 家次(24.4%)占比最高，其次為食品製造業佔 15 家次，其他工業次之佔 11 家次，輔導污染流向圖繪製中以持有 3 種不同種類許可文件者 41 家次最多，2 種不同種類許可文件為 33 家次，4 種不同種類許可文件僅 16 家次。

3.辦理諮詢會審作業及建檔：

前置諮詢輔導目前共計辦理 4 案，僅 1 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前置諮詢輔導作業，共同會審機制共計執行 20 案，僅 2 案未能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審查。

4.單一窗口營運執行方式：

本計畫單一窗口於每日主動追蹤 EMS 是否有新案，此外亦每日於上班時間除舊案進度追蹤案外，並主動提醒審查單位案件審查期限。

5.環保許可整內部教育訓練：

本計畫於 111 年 3 月 28 日邀請各科室審查人員召開「環保許可整合內部教育訓練暨環保許可整合諮詢會審程序作業原則研商會議」，會議共有 4 點結論分別如下：

- (1) 111 年前置諮詢流程日數：原則與去年度辦理期程相同，案件於受理後 3 日完成各審查單位意見彙整，後於 7 日內完成召開業者諮詢會議。
- (2) 111 年共同會審流程日數：各審查單位審查日數調整為 4 日，單一窗口意見彙整日數維持 1 日，召開審查單位內部討論日數維持 3 日，完成召開業者共同會審日數調整為 7 日
- (3) 中部科學園區內事業維持以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作為環保許可



整合單一窗口；111 年度預計輔導名單調整以區(中部科學園區、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外事業為主，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內事業則依需求進入環保許可整合業務。

- (4) 各審查單位如變更聯繫窗口請主動告知單一窗口人員，另請各聯繫窗口務必依規定期限提交審查意見。

6.環保許可整合說明會：

本計畫於 111 年 4 月 25 日(上)午及 111 年 4 月 26 日上午各辦理 1 場次環保許可整合說明會，會議中傳達環保署推動環保許可整合計畫之理念、教導業者繪製污染流向示意圖，同時結合現場繪製指導。今年度說明會受 Covid-19 疫情影響邀請家數為 180 家，出席 75 家，出席率為 41.6%。

7.許可審查核發與建檔：

本計畫共計受理 2,214 件次許可申請案件，已完成審查 1,762 件次，其中以新申請逕流廢水、排放地面水體許可變更及簡易排放許可文件展延/變更為最多，共計 882 件次。

二、強化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

1.深度查核：

本計畫共計執行 5 家深度查核，查獲 2 家違規業者，違規樣態分別為操作參數紀錄與許可不符 1 家及 COD 未能符合現行放流水標準 1 家，分別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 20 條第 1 項及第 7 條第 1 項，累計處分金額 36 萬元整。

2.事業廢水處理設施功能診斷：

事業廢水處理設施功能診斷輔導，共計完成 5 家，其中 1 家放流水未能符合現行放流水標準，已將相關結果提送環保局參酌，此外 4 家業者皆完成複查作業，複查後尚未有異常情形，本計畫亦將持續追蹤各事業單位之改善進度。

3.事業一般性查核作業：

本計畫執行事業一般性查核共計 225 家次，以未每日紀錄水量 3 家次缺失最多，其次為水量計測設施未校正 2 家次。



三、總量管制區與詹厝園圳水質檢測分析

本計畫 111 年完成總量管制區及附近區域之列管事業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執行現場查核，並進行原廢水及放流水（或放流前最後處理單元）水質採樣送驗 50 家，分析結果有 3 家所檢測之原水水樣有驗出許可未登載之重金屬項目；在放流水未符合現行標準方面，計有 19 家超標。

依據環保局核定之詹厝園圳應特予保護農地水體水質總量管制範圍承受水體水質水量監測計畫，本計畫委託環保署認證合格檢測公司，已分別於 111 年 2 月、4 月、7 月及 10 月完成 4 季採樣及檢測工作，總計完成監測點數為 45 點次，本年度詹厝園圳附近承受水體水質均符合灌溉用水水質標準。

四、辦理其他管理相關業務

1. 定期檢測申報資料審查管理：

臺中市應定期檢測申報家數共計 3,176 件次，已完成申報 3,085 件次，申報率 97.1%，而本計畫執行定檢申報審查中，審查認可 2,849 件次、審查認可率 92.3%。

2.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協助作業：

第 11101 期(110.07~110.12)應申報為 893 家，第 11107 期(111.01~111.06)應申報為 882 家，應申報繳納水污費之業者共計 1,775 家，截至 10 月底止申報率及催繳率皆達 100%，此外環保署勾稽 110 年水污費查核異常名單共計 36 家已完成查核。

3. 自動監測(視)及連線傳輸系統審查及連線

本市今年度水質水量自動監測(視)設施與連線傳輸對象，轄內共有 83 家業者已設置自動監(測)視設施連線傳輸設施，監測對象排放水量共計 2492 萬 3,462CMD，佔本市列管事業總排放量 95.7% 以上。本年度完成 73 件審查作業。

4. 配合環保署考核執行環工技師水污染簽證業務查核：

配合環保署考核環工技師執行水污染簽證業務查核項目，協助辦理查核規劃、現場查核作業、評審會議及查核結果上傳等作業。111 上半年度環保署勾稽 6 家查核，下半年度勾稽 5 家查核，本計



畫已完成 11 家查核，查核結果說明如下，其中 5 家缺失計點屬第一級，已發函受查技師，督促級改進簽證品質，另 6 家缺失計點屬第二級，將加強追蹤，列為明年度優先查核對象。

5.輔導事業申請放流水濃度、氨氮或重金屬自主削減：

依據環保署公告本年度(111 年)新增特定對象之氨氮或重金屬加嚴管制項目，輔導事業申請放流水濃度自主削減(或管理)計畫。本年度本計畫已完成 2 家事業氨氮自主削減。